

【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適用】
111.5.10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111.5.20 第 172 次教務會議通過

社區文創微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	
核 心 課 程	社會學系	文化社會學	3		
	社會學系	藝術社會學	3		
	社會學系	文化研究	3		
	核心課程〈專業模組課程〉學分數： 3 學分				
	社會學系	永續城鄉	3		
	社會學系	永續城鄉實作	3		
	社會學系	走讀旗津	3		
	社會學系	文學社會學	3		
	社會學系	社區文創設計	3		
	社會學系	報導文學與社區發展	3		
	社會學系	社會調查與研究方法（一）	3	限社會系大三一年必修（文化組）	
	社會學系	社會調查與研究方法（二）	3	限社會系大三一年必修（文化組）	
	中文系	在地敘事與記憶	3		
	中文系	在地敘事採編與新創	3		
外文系	觀光英語	3			
音樂系	展演實作專案	1	包含展演實作專案（一）（二）		
音樂系	歌唱與戲劇表演	2			
音樂系	特定主題音樂創作	2	包含特定主題音樂創作（一）（二）（三）（四）實習課程		
音樂系	跨領域音樂設計與實作	2	包含跨領域音樂設計與實作（一）（二）		
劇藝系	歌唱技巧	2			
劇藝系	劇本創作	2			
西灣學院	物質文化與人類學	3			
西灣學院	設計人類學：理論與實踐	3			

	西灣學院	設計思考：人文設計與創業	3	
	西灣學院	設計思考：跨界、創新與創業	3	
	西灣學院	海洋文化	3	
	西灣學院	史蹟導覽	1	服務學習：史蹟導覽
	西灣學院	台灣文化史	3	
	西灣學院	台灣社會與文化	3	
	西灣學院	社會文化分析	3	
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

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

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
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

【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適用】
110.11.2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110.12.28 第 170 次教務會議通過

社區文創微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	
核心、選修課程	社會學系	文化社會學	3		
	社會學系	藝術社會學	3		
	社會學系	文化研究	3		
	核心課程〈專業模組課程〉學分數：3 學分				
	社會學系	走讀旗津	3		
	社會學系	文學社會學	3		
	社會學系	社區文創設計	3		
	社會學系	報導文學與社區發展	3		
	社會學系	社會調查與研究方法（一）	3	限社會系大三一年必修(文化組)	
	社會學系	社會調查與研究方法（二）	3	限社會系大三一年必修(文化組)	
	中文系	在地敘事與記憶	3		
	中文系	在地敘事採編與新創	3		
	外文系	觀光英語	3		
	音樂系	展演實作專案	1	包含展演實作專案(一)(二)	
	音樂系	歌唱與戲劇表演	2		
	音樂系	特定主題音樂創作	2	包含特定主題音樂創作(一)(二)(三)(四) 實習課程	
	音樂系	跨領域音樂設計與實作	2	包含跨領域音樂設計與實作(一)(二)	
	劇藝系	歌唱技巧	2		
劇藝系	劇本創作	2			
西灣學院	物質文化與人類學	3			
西灣學院	設計人類學：理論與實踐	3			
西灣學院	設計思考：人文設計與創業	3			
西灣學院	設計思考：跨界、創新與創業	3			

	西灣學院	海洋文化	3	
	西灣學院	史蹟導覽	1	服務學習：史蹟導覽
	西灣學院	台灣文化史	3	
	西灣學院	台灣社會與文化	3	

總學分數：至少 **9** 學分

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**9** 學分。

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
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

【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適用】
109.11.2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109.12.28 第 166 次教務會議通過

社區文創微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核心課程	社會系	社區文創學程實習	6	包含下列同性質的實習課程、實作課程或服務學習，加總後共6學分。
	社會系	走讀旗津	3	
		報導文學與社區發展	3	
	音樂系	展演實作專案	1	包含展演實作專案(一)(二)
		音樂製作專案	1	包含音樂製作專案(一)(二)
		特定主題音樂創作	2	包含特定主題音樂創作(一)(二)(三)(四)實習課程
		跨領域音樂設計與實作	2	包含跨領域音樂設計與實作(一)(二)
	劇藝系	歌唱技巧	2	
		音樂劇表演	2	
		歌唱與戲劇表演	2	
核心課程〈專業模組課程〉學分數： 6 學分				
選修	社會系	文化研究	3	
		文化社會學	3	
		文學社會學	3	
		藝術社會學	3	
		社會調查與研究方法(文化組) (限社會系大三一年必修)	3	上下學期共6學分
	中文系	民間文學	3	
		台灣民間文學	3	
	外文系	觀光英語	3	
	音樂系	數位混錄音製作	2	
		特定音樂主題探討	2	
	劇藝系	表演藝術導論	2	
		劇場製作基礎	2	
		當代劇場藝術的價值與思維	2	
管理學院	物質文化與人類學	3		

	設計人類學：理論與實踐	3	
	設計思考：人文設計與創業	3	
	設計思考：跨界、創新與創業	3	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			
<p>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</p> <p>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</p> <p>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</p>			